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4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4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所议事项的相关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出席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本着务实的工作态度，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责，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查阅资料、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方式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忠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依法运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决策、内部控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等情况实施了有效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地反映了监事会的工作情况。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经营情况。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2025年度经营计划，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制定的，公司所作的2025年度财务预算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本预算报告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行业政策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也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要求一致，不存在损害广大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5）。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1) 经审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公司2024年度在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等责任领域的实践和绩效，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编制格式和内容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和格式要求，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执行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各项制度规定规范运作，内部控制体系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各项考核指标、年度经营业绩及公司经营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核发给公司监事的2024年度薪酬金额为948,906.00元，符合公司经营管理及公司业绩现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由于所有监事均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无法形成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3）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监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对2025年度资金使用的需求，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求，对公司无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子公司业务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监事会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在年度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业，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重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了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并通过

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了2024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在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2）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